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2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9时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宋德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葛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葛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11时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瑶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4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葛立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向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借款额度,该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议案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同意将原有150,000万元的借款额度增加至400,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兴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688号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郑晓静
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以及从事企业策划、管理咨询、财务顾问、公司理财、产业投资以及经批准的其他经营活动。

兴泰集团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0,411,215,584.66元
净资产	37,715,969,351.38元
营业收入	7,044,039,501.46元
净利润	944,609,858.76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
2、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前;
3、借款用途: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
4、借款利率:年利率不超过5%;
5、担保措施:无担保;
6、借款的发放和偿还: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资金缺口情况,随时向兴泰集团借款或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借款利率不超过5%,是综合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的融资成本和外部金融机构的报价的基础,并结合未来12个月融资的难度和融资成本趋势,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同业竞争等其他事项。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短期流动资金缺口,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有利于公司流动资金的平衡,减少短期流动资金压力,取得大股东对公司的积极支持。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报告期内,公司与该关联人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兴泰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该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从兴泰集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对《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增加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系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超过5%未发生变更。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5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情况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的融资额度,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相关融资事宜。上述议案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同意将原有110亿元的融资额度增加至150亿元。增加额度后的2024年度融资计划为: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融资额度,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相关融资事宜。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6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符合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有关条件与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的中期票据。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方案

(一)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期限

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具体期限构成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利率

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利率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四)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中期票据拟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发行。

(五)承销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偿还到期中期票据本息、项目建设、偿还有息负债、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七)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处理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及存续、兑付兑息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发行金额、发行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地点、发行时机、发行期限、评级安排、担保事项、分期发行、每期发行金额及发行期数、回售和赎回条款、承销安排、还本付息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中期票据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向相关主管机构申请办理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注册及备案等手续,签署与中期票据注册、备案、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办理中期票据的上市与登记等)。

3、如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5、办理与中期票据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它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对《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中期票据本息、项目建设、偿还有息负债、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公司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有关规定,有助于其充分发挥财务杠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促进自身良性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有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综合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城置业”)于近日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了总额2亿元的贷款额度,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北城置业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水湖镇下塘路与吴山路交口
法定代表人:陈孝功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年8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51,342,245.23元
净资产	29,473,491.73元
营业收入	5,190,835.78元
净利润	-6,004,991.83元

与公司关系:北城置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293,18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0,5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84%,均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39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减资事项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润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琥地产”)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40,000万元人民币,各股东同比例减资。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减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减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减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减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减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润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和广路与包河大道交口BH202105号地块E地块
法定代表人:李萌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年10月2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298,784,852.72元
净资产	2,733,183,627.56元
营业收入	3,842,399,427.44元
净利润	442,436,162.19元

与公司关系:润琥地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0%股权。

三、本次减资前后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减少注册资本前		减少注册资本后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0%	20,000	50%
上海奔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50%	20,000	50%
合计	200,000	100%	40,000	100%

四、本次减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减资系基于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升资金利用率。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40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与中海宏洋地产(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宏洋”)共同投资设立合肥方启璟兴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方启璟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海宏洋地产(合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新产业园振兴路(7#研发楼)
法定代表人:杨林
注册资本:5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合肥市蜀山区千丈路与邓店路交口东南侧W1801宗地项目开发、建设及经营;房地产咨询及策划;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870,207,529.48元
净资产	1,612,084,107.56元
营业收入	15,090,733.22元
净利润	40,389,632.47元

与公司关系:公司与中海宏洋无关联关系,中海宏洋实际控制人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及主要内容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方启璟兴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以上信息以市场监督部门核定为准。

(二)各投资人认缴出资、出资金额及出资方式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起人	认缴出资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货币
中海宏洋地产(合肥)有限公司	20,000	货币
合计	40,000	

(三)方启璟兴治理结构

方启璟兴按照《公司法》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完善规章制度,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方启璟兴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公司提名2名董事,中海宏洋提名3名董事,方启璟兴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兼任;方启璟兴设1名监事,由中海宏洋提名。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各1名,由董事会聘任。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可以充分利用各方优势,有利于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方启璟兴事项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预期经营目标的达成、投资收益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项目合作开发协议》;
4、中海宏洋营业执照及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41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庐置业”)将于近期缴纳土地增值税,公司拟以65%的持股比例向其提供人民币6,500万元的财务资助,东庐置业其他股东合肥兴泰新型城镇化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镇化基金”)以35%的持股比例同比例提供3,500万元的财务资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肥东县店埠镇撮镇路99号
法定代表人:沈飞
注册资本:15,38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项目开发和经营;工业、民用建筑技术咨询;室内装饰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832,070,577.21元
净资产	586,327,706.45元
营业收入	185,408,968.88元
净利润	28,516,009.28元

与公司关系:东庐置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5%股权。

三、财务资助协议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对象: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
(2)财务资助金额:人民币6,500万元
(3)资金用途:缴纳土地增值税
(4)本次财务资助的期限:不超过一年
(5)财务资助利率:4.75%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四、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庐置业提供财务资助系为了满足其缴纳土地增值税的资金需要,财务资助利率定价公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稳定,且其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庐置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财务资助利率定价公允,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东庐置业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资助的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东庐置业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稳定,且其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将会按照风险控制体系的要求,加强对东庐置业所投项目的评估,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东庐置业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包括本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累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21,400万元,占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的情况,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额度占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61%。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42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的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其首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2月13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100号琥珀五环国际A座十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4.00	《关于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内容。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100号琥珀五环国际A座十一楼1103室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峰、胡远航
电　　话:0551-62661906
传　　真:0551-62661906
邮政编码:230031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8
2、投票简称:合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